

关于张迪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东大党字〔2015〕43号

各部门：

经党委常委会议讨论，同意校长赵继同志聘任：

张迪同志为校长办公室〔信访办公室〕副主任；

钱丽丽同志为校长办公室〔信访办公室〕副主任；

王凌宇同志为校长办公室〔信访办公室〕副主任（兼）；

李国华同志为校长办公室〔信访办公室〕副主任（试用期内）；

易秀双同志为信息化建设办公室主任（副处级）；

王明波同志为研究生培养处副处长；

马元同志为研究生管理处副处长；

王庚华同志为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副处长、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（兼）、985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、211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；

贾东风同志为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副处长、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（兼）、985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、211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；

谢寅波同志为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副处长、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所长（兼）、985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、211工程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（试用期内）；

沈峰满同志为教务处副处长；

曹克颖同志为教务处副处长；

滕超同志为教务处副处长；

刘华同志为科学技术处〔军工项目管理处〕副处长；

张耀伟同志为科学技术处[军工项目管理处]副处长；
盛 群同志为科学技术处[军工项目管理处]副处长；
陈立军同志为科学技术处[军工项目管理处]副处长（兼）；
刘海波同志为科学技术处[军工项目管理处]副处长（兼）；
尚子扬同志为人事处副处长；
马一鸣同志为引进人才办公室主任；
王纯武同志为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张 哲同志为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李海雄同志为学生工作处副处长；
范文博同志为计划财经处副处长；
曲桂贤同志为计划财经处副处长；
周 斌同志为计划财经处副处长；
王立新同志为审计处副处长；
李桂宾同志为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；
李 季同志为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（试用期内）；
刘 一同志为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副处长（试用期内）；
梁 振同志为采购与招标管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；
李 伟同志为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副处长、港澳台事务办公室副主任（兼）、国际交流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陆宏伟同志为公安处副处长；
刘 勇同志为公安处副处长；
何春茂同志为后勤管理处副处长（试用期内）；
李春雷同志为后勤管理处副处长；
余祖国同志为基建管理处[新校区建设办公室]副处长[副主任]；

金 畅同志为基建管理处[新校区建设办公室]副处长[副主任];

孟宪春同志为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;

徐 阳同志为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;

王晓英同志为对外联络与合作处[“校友总会、校董会、基金会”办公室]副处长[副主任];

刘海龙同志为对外联络与合作处[“校友总会、校董会、基金会”办公室]副处长[副主任];

王凌宇同志为对外联络与合作处[“校友总会、校董会、基金会”办公室]副处长[副主任];

薛必春同志为浑南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;

李 伟同志为浑南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;

周 军同志为沈河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;

杜宝贵同志为文法学院副院长;

隋永强同志为文法学院副院长;

夏风云同志为文法学院副院长(兼, 试用期内);

王秋菊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;

张燕楠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;

曾觉吾同志为外国语学院副院长;

张书鸿同志为艺术学院副院长;

程 宏同志为艺术学院副院长(兼);

樊治平同志为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;

郁培丽同志为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;

孙新波同志为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;

杜 安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;

刘晓霞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；
宋叔尼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；
李 伟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；
王 业同志为理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韩跃新同志为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杨天鸿同志为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王忠安同志为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刘 维同志为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于天彪同志为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；
孔祥伟同志为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；
艾国生同志为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；
田 畅同志为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陈东明同志为软件学院副院长；
于瑞云同志为软件学院副院长；
庞洪江同志为软件学院副院长；
刘春风同志为软件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王 帅同志为中荷生物医学与信息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，试用期内）；
刘云飞同志为国防教育学院常务副院长；
王占友同志为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常务副院长；
亓红强同志为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徐长文同志为江河建筑学院副院长（兼）；
周 莉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；
王 健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；
李晓璐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（兼，试用期内）；

陈家鸣同志为体育部副主任；
诸善顺同志为体育部副主任；
郭伟同志为图书馆副馆长；
王晓峰同志为档案馆副馆长；
吴政新同志为学生指导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马静涛同志为学生指导服务中心副主任（试用期内）；
王刚同志为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；
阎玉河同志为体育场馆管理中心副主任；
张树志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赵一文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周成利同志为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；
李静同志为计算中心副主任；
丛广宇同志为轧制技术及连轧自动化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；
范松涛同志为流程工业综合自动化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；
范柏祥同志为材料电磁过程研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；
武威同志为材料各向异性与织构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；
严晓鸣同志为研究总院副院长（副处级）；
王裕民同志为研究总院材料技术研究院副院长；
黄卫祖同志为研究总院信息技术研究院副院长；
李金丽同志为学报编辑部副主任；
阚志英同志为医院副院长；
孙鸿光同志为医院副院长；
林慧博同志为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刘晋军同志为后勤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陈永利同志为实业总公司副经理；

梁小辉同志为转岗分流服务中心主任。

免去：

徐阳同志的公安处副处长职务；

范柏祥同志的后勤管理处副处长职务；

刘勇同志的离退休工作处副处长职务；

张凤鹏同志的沈河校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马明同志的外国语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刘春风同志的外国语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滕超同志的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赵文同志的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蒋敏同志的材料与冶金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王磊同志的材料与冶金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王梅同志的材料与冶金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贺翔同志的材料与冶金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宋锦春同志的机械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张斌同志的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吴成东同志的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李鸿儒同志的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任丽同志的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石昌远同志的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吕兴君同志的软件学院副院长（兼）职务；

曹成有同志的生命科学与健康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王荣坤同志的图书馆副馆长职务；

黄卫祖同志的计算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李锦红同志的材料电磁过程研究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副主任职

务；

严晓鸣同志的研究院副院长职务；

王裕民同志的研究院副院长职务；

李春雷同志的研究院副院长职务。

上述同志的任免职时间从 2015 年 9 月 18 日算起。

中共东北大学委员会

2015 年 9 月 21 日